

证券代码：600082

证券简称：海泰发展

公告编号：（临 2017-005）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交易风险。
- 除本次交易外，过去 12 个月内未与控股股东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交易。
- 本次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为解决公司到期贷款归还问题，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泰集团”）向平安银行园区支行借款人民币叁亿元整，并以相同贷款条件转借给公司，借款期限叁年，每半年还款一次，还款比例为借款资金的 5%，剩余还款资金于借款到期日一次性还本付息。借款利率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%收取。公司对该项借款无相应抵押或担保。

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海泰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1、关联方关系介绍

海泰集团持有公司 156,549,63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23%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。

2、关联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天津海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住所：天津华苑产业区梅苑路6号海泰大厦11-12层

法定代表人：刘津元

注册资本：501,153万元

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独资）

经营范围：技术开发、咨询、转让及服务（电子与信息、机电一体化、新材料、新能源和节能技术、环境科学和劳动保护、新型建筑材料等技术及产品）；商业、物资供销的批发兼零售（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）；基础配套设施建设、土地转让与房屋租赁；产权交易代理中介服务（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，在有效期内经营，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）。

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：天津市人民政府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是为解决公司到期贷款归还问题，体现了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大力支持。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五、审议程序

（一）公司2017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关联交易，表决结果为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3票回避表决。李林、刘莉、王鑫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该关联交易事项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并在董事会上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（三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了该管理交易事项，认为。该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业务开展对资金的需求，系正常经营所需，交易内容合法，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，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四）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7日